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 年度，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2024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召开监事会会议共计 6 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4 年 1 月 30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0、《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14、《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3	2024年6月19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	2024年8月19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2024年10月30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	2024年12月17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6、《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除召开监事会会议外,公司监事 2024 年还列席和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2024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监督意见

（一）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度，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合理合法；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受损害；经营管理层制定的发展战略在日常经营中予以执行，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

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信息披露及时、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形。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